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注销基本情况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中部分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存在离职以及第二个行权期届满但存在股票期权到期未行权等情形，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计 297,857 份应由公司注销。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二、注销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公司 2022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股本，亦不会影响公司 2022 年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2 日